

职业卫生评价项目信息网上公开

公示时间：2022年6月30日

建设单位 (用人单位)名称	河南金丰煤业集团有限公司小河煤矿		联系人	吴少峰
地理位置	登封市大冶镇冶南村。			
项目名称	河南金丰煤业集团有限公司小河煤矿风井工程职业病危害控制效果评价			
项目简介	<p>河南金丰煤业集团有限公司小河煤矿位于登封市大冶镇冶南村，隶属于河南金丰煤业集团有限公司，矿井于1975年开工建设，1977年投产，设计生产能力0.30Mt/a，核定生产能力0.36Mt/a。矿井采用立、斜井混合开拓，目前有主斜井、副井和回风井三个井筒，矿井划分为11采区和12采区，矿井通风方式为中央边界式，主斜井和副井进风，回风井回风。</p> <p>建设项目总投资898.80万元，吨煤投资29.96元/吨，项目建设工期12个月，矿井技术改造后生产能力为0.36Mt/a，矿井剩余服务年限为3.7年。</p>			
项目负责人	李涛			
现场调查人	李涛、苏仁禄			
现场调查时间	2022.5.2	用人单位陪同人	吴少峰	
现场采样、检测人	李涛、张斌斌、刘晓东、程明阳			
采样、检测时间	2022.5.11-2022.5.13	用人单位陪同人	吴少峰	
报告完成日期	2022.6.23			
建设项目(用人单位)存在的职业病危害因素及检测结果	<p>存在的职业病危害因素：</p> <p>煤尘、矽尘、水泥粉尘、电焊烟尘、其他粉尘、一氧化碳、氨、二氧化硫、硫化氢、臭氧、甲烷、噪声、工频电场、紫外辐射、手传振动、高温、低温、氦及其子体等。</p> <p>检测结果：</p> <p>(1) 粉尘</p> <p>职业病危害因素首次检测结果显示：有2个工作地点（12080综采工作面采煤机处、12080综采工作面采煤机回风侧）和2个工种（采煤机司机、支架工）粉尘浓度超过职业接触限值。</p> <p>对粉尘超标地点及岗位进行复测结果显示：这2个工作地点和作业岗位接触的粉尘浓度均不超过职业接触限值，整改达到了预期的效果。</p> <p>(2) 毒物</p> <p>一氧化碳、氨、二氧化硫、硫化氢的浓度均不超过职业接触限值。</p> <p>(3) 噪声</p> <p>职业病危害因素首次检测结果显示：有1个工种（12080综采工作面采煤机司机）接触的噪声40h等效声级超过职业接触限值。</p> <p>对噪声超标岗位进行复测结果显示：12080综采工作面采煤机司机接触的噪声40h等效声级不超过职业接触限值，整改达到了预期的效果。</p> <p>(4) 其他</p>			

	工频电场、高温等其他职业病危害因素均不超过职业接触限值。
评价结论与建议	<p>评价结论：</p> <p>依据《建设项目职业病危害风险分类管理目录》（国卫办职健发〔2021〕5号）的规定，建设项目行业分类属于“B06 煤矿开采和洗选业——B061 烟煤和无烟煤开采洗选”，结合建设项目职业病危害因素分布、职业病危害因素危害程度、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结果、接触人员、接触时间、防护措施情况等情况，综合判定建设项目职业病危害风险分类为“职业病危害严重”的建设项目。</p> <p>建议：</p> <p>（1）按照《煤矿作业场所职业病危害防治规定》的要求，将12080综采工作面回风巷、主运输巷等场所的风流净化水幕控制方式调整为自动控制；将转载点喷雾降尘装置的控制方式调整为自动控制。</p> <p>（2）对防尘用水主管路和支管路加装压力表，监控水压情况，如转载喷雾压力达不到0.7MPa，应安装增压设施。</p> <p>（3）对12080综采工作面的部分未连接水管的液压支架连接喷雾降尘水管，并保证架间喷雾压力达到雾化的效果，液压支架必须安装自动喷雾降尘装置，实现降柱、移架同步喷雾。</p> <p>（4）按照《用人单位职业病危害告知与警示标识管理规范》和《工作场所职业病危害警示标识》的要求，完善主通风机房、井下绞车、泵房等工作场所的警示标识，完善各工作场所检测结果告知。</p> <p>（5）增加噪声体检人数，完善职业健康检查项目（如电工作业、视频作业等），保证接触主要职业病危害因素的作业工人均进行体检。</p> <p>（6）安排主要负责人、职业卫生管理人员尽快参加复训工作。</p> <p>（7）组织开展职业病危害事故应急救援的演练，并将高温中暑、急性中毒作为主要演练内容。</p>
技术审查专家组 评审意见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完善评价依据； 2.完善劳动定员情况； 3.完善职业健康监护资料； 4.专家组成员的意见一并考虑。
现场影像资料	

